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部门预算

2020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2020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1.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6.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收支总表
7.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收入总表
8.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支出总表
9.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0.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 关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3. 关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 关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5. 关于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6. 关于 2020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7. 关于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8. 关于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9.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卫计委机关主要职责

1、外部政府权力

县卫计委共计 115 项政府权力,其中行政审批 8 项、行政处罚 91 项、行政强制 2 项、行政确认 4 项、行政给付 4 项、行政征收 1 项、行政奖励 1 项、其他权力 4 项。以县政府网站当年公布的《旌德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政府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为准。

2、内部管理事项

(1) 贯彻执行卫生计生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落实卫生、计生标准和技术规范;贯彻落实省制定的生育、节育、不育生殖保健服务规范;贯彻预防为主的方针,组织开展全民健康教育。

(2) 制定全县卫生和计生人才发展规划,加强卫生和计生人才队伍建设;制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并组织落实,推动建立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信息共享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

(3) 制定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制定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实施国家免费孕前健康检查项目,降低出生缺陷人口数量;制定严重危害人群健康疾病的预防规划并检查、监督实施。

(4)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卫生计生事业发展规划、宣传教育工作规划等;开展全县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建设覆盖全县城

乡居民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医疗服务体系、医疗保障体系、药品供应保障体系，形成“四位一体”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

（5）拟订全县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推进中医药继承与创新、促进中医药现代化的建议。

（6）拟订基层卫生、社区卫生服务、妇女儿童保健工作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实施基层卫生组织建设及指导基层卫生保健规划的实施。

（7）综合管理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和避孕药具发放进行指导和监督；指导医学卫生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协调、指导全县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和管理等工作。

（8）组织实施全县卫生计生专业技术人员职务的申报、考评、聘任管理工作；开展卫生职业道德教育，加强行业精神文明建设；组织实施卫生计生人员培训；

（9）组织实施促进出生人口性别平衡的政策措施，组织监测计划生育发展动态，提出发布计划生育安全预警预报信息建议，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工作；组织实施全县政策外生育社会抚养费征收工作；负责再生育的审批发证工作。

（10）负责对本辖区重大疾病包括传染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地方病、寄生虫病、职业病的防治。

（11）依法负责传染病防治和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和饮用水卫生的监督管理；依法对各医疗卫生机构和卫生人员进行监管；普及卫生法律法规知识。

(12) 组织实施各项卫生计生民生工程，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和计划生育工作；负责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实施、管理和监督工作。

(13). 负责全县卫生单位基本建设、国有资产及全县卫生专项投资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组织接收、分配、监督管理国内外捐赠的救灾防病药品、设备、经费等。

(14) 统筹协调推进全县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配置；负责卫生计生信息化建设，协调有关部门推动计划生育工作的综合治理，开展卫生计生服务满意度随机调查等工作。

(15) 负责组织实施城区和相关部门计划生育有关调查工作；建立健全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负责协调有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相衔接的工作机制，提出稳定低生育水平的政策措施。

(16) 遇有重大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在县政府的统一领导下，组织调度全县卫生技术力量，组织抢救伤病员，对重大突发疫情、病情实施紧急处置，防止和控制疫情、疾病的发生和蔓延。

(17) 承担县爱国卫生运动办公室、地方病防治办公室、艾滋病防治工作办公室等日常工作。

(18)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便民服务事项

县政务中心卫计委窗口承办：执业医师考试、麻醉·精神

类药品印鉴卡办理、二级医疗机构执业医师注册、护士注册审核转报相关事项；审核转报卫生专业资格考试相关事项。

4、事中事后监管制度

- (1) 二孩生育证审批监管；
- (2)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人员执业审批监管；
- (3) 社会抚养费征收监管；
- (4) 节育手术奖励监管；
- (5) 计划生育奖特扶监管；
- (6) 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奖励监管；
- (7)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鉴定监管；
- (8) 流动人口婚育证办理监管；
- (9)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审批监管；
- (10)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审批监管；
- (11) 放射诊疗许可审批监管；
- (12) 医疗机构执业及设置许可审批监管；
- (13)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及人员资格许可审批监管；
- (14) 医疗广告审查后监管；
- (15) 民生工程医疗救治结核病项目监管；
- (16) 民生工程医疗救治艾滋病项目监管；
- (17) 查封或者暂扣涉嫌违反《医疗废物管理条例》规定的场所、设备、运输工具和物品监管；
- (18) 封闭公共饮用水源、封存食品以及相关物品或者暂停销售的临时控制措施，并予以检验或者进行消毒监管；
- (19) 医师注册和护士注册监管；

- (20) 新农合定点医疗机构资格审定监管；
- (21)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复核监管；
- (22) 生活饮用水卫生许可证复核监管；
- (23) 《放射诊疗许可证》校验监管；
- (24) 医疗机构校验监管；

5、部门交叉职责

(1) 人口发展方面职责

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负责拟订全县计划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计划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计划生育政策与相关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的衔接配合，参与制定全县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省、市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研究提出县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 食品安全监管职责

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会同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配合县食安办查处食品安全重大事故，做好人员救治和流行病学调查等工作；按有关规定处置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食品。

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会同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县食安办牵头综合协调，农委、商务、市场监管、

教体等部门配合协助食品样品采集。

（3）职业卫生管理职责

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负责对职业病健康监护机构的监督管理。

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负责作业场所职业卫生的监督检查，职业卫生安全许可证的审批管理，组织查处职业危害事故和有关违法违规行爲。

（4）精神卫生管理职责

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组织开展精神卫生防治服务工作。

县公安局 依法对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进行管理，负责依法送诊发生伤害自身、危害他人安全行为及有“两害”行为倾向的疑似精神障碍患者，对确需住院治疗的，协助实施住院治疗。

（二）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要职责

1、组织对影响人群生存环境卫生质量及生命质量的危险因素进行卫生学监测；对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等发生、分布和发展的规律进行流行病学监测，制定预防控制对策。

2、为制定有关疾病预防控制和公共卫生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政策等提供科学依据和决策咨询。

3、组织拟定和实施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方案，对方案实施进行质量控制和效果评估。

4、对发生的传染病疫情，不明原因性疾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时有效进行调查处理，对救灾防病和解决重大卫生问题提供技术支持。

5、组织实施预防接种，对预防用生物制品的使用进行监测管理。

6、组织开展业务培训，指导技术规范和技术措施的实施。

7、开展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指导和参与社区卫生服务工作。

8、承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疾病预防控制及有关公共卫生监测与信息的收集、报告、管理和预测、预警。

9、开展卫生防病检验和实验室质量控制；承担预防性健康检查、健康相关产品的技术审核和卫生质量检验、鉴定；受卫生监督部门委托，承担卫生监督监测检验。

10、对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的选址、设计和竣工验收进行卫生学评价。

11、进行应用性科学研究，开展对外交流合作，开发引进和推广新技术、新方法。

12、向社会提供相关的预防保健信息、健康咨询和预防医学诊疗等专业技术服务。

13、组织指导全县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协助和配合上级开展相关工作。

14、完成卫健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大队主要职责

1、组织拟订全县卫生监督执法的工作计划，报县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

2、承担餐饮服务、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等卫生行政许可的受理，预防性卫生审查和现场卫生学审查，提出审核意见并上报。

3、承办卫生许可有关证书的发放、注册、校验等事务工作。

4、依据法律法规对管理相对人进行卫生监督执法检查，组织现场监测和抽样检查，定期上报并协助发布监督结果。

5、对管理相对人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提出立案报告、实施调查取证、提出行政处罚建议，组织实施卫生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控制等卫生监督执法具体事务。

6、对危害公共卫生的污染、中毒、灾害等卫生突发事件进行调查取证和应急控制，提出处理建议。

7、对新建、改建、扩建工程的选址与设计进行卫生审查并参加竣工验收。

8、受理有关投诉、举报并进行调查，提出处理意见。

9、组织卫生法制和公共卫生知识宣传教育。

10、负责培训卫生监督员，承担卫生监督机构工作的法律咨询等事务。

11、负责全县卫生监督信息和资料的收集整理、统计分析和评估报告。

12、承担县卫健委和上级卫生监督机构交办的其他卫生监督任务。

（四）妇幼保健院主要职责

1、为全县妇女、儿童提供优质、便捷的医疗保健服务条件，加大农村三级网的建设。加强对乡村妇幼卫生工作的检查、督导、监督、培训。

2、大力宣传《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健康教育和住院分娩的好处。

3、负责“两纲”中的妇女和儿童健康指标的完成。

4、大力推行新法接生，提高住院分娩率，降低孕产妇和新生儿的死亡率。

5、负责本县妇幼卫生监测工作，收集、汇总分析妇幼卫生信息数据，组织控制和漏报调查，及时反映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办法，为卫生行政部门制定相关政策提供依据。

负责对托幼机构卫生保健工作的监督管理，儿童检查和农村残疾儿童的健康检查，加强对体弱儿，低能儿，疾患儿的健康指导。

6、负责召开县级妇幼保健例会，监督检查乡、村两级妇幼保健工作。

7、负责全县妇幼民生工程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实施。

根据妇幼保健任务的需要，认真开展临床业务工作，使临床为保健服务。

8、完成卫健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五) 县级公立医院

1、医疗服务：为全县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护理保健服务。

(1) 提供高水平的专科、专家服务，开设急诊科、呼吸内科、神经内科、内分泌内科、心血管内科、肾病消化内科、肿瘤血液内科、传染内科、普通外科、心胸外科、神经外科、泌尿外科、骨科、儿科、眼科、妇产科、五官科等专科的住院治疗和门诊治疗服务。承担急危重症和疑难病症诊治任务，开展双向转诊。

(2) 承担灾害事故的紧急救援及院内急救任务。

(3) 开展心理卫生、遗传咨询等门诊服务和支持、指导社区、护理、康复医疗服务。

2、教学科研：

(1) 承担大中专医学院校的毕业实习、培养高级临床医学人才，并承担下级医疗机构技术骨干的临床专业进修任务。

(2) 承担县级科研课题。

3、业务技术指导：

(1) 履行对下级医疗机构业务技术指导，并建立经常性的技术指导与合作关系，帮助开展新技术、新项目，解决疑难问题，培养卫生技术和管理人才。

(2) 完成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卫生支农工作。

4、预防保健：

(1) 开展健康教育。

(2) 承担预防保健、主要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临床流行病学调查和防治工作。

(3) 参与城市初级卫生保健工作。

(六) 乡镇卫生院主要职责

1、乡镇卫生院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综合提供预防、保健和基本医疗等服务。

2、加强农村疾病预防控制，做好传染病、地方病防治和疫情等农村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重点控制严重危害农民身体健康的传染病、地方病、职业病和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

3、认真执行儿童计划免疫。积极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工作。

4、做好农村孕产妇和儿童保健工作，提高住院分娩率，改善儿童营养状况。

5、积极做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服务、计划生育技术指导、

康复等工作。

6、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疾病预防和卫生保健知识，指导群众改善居住、饮食、饮水和环境卫生条件，引导和帮助农民建立良好的卫生习惯。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委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6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旌德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行政单位
2	旌德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旌德县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大队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旌德县妇幼保健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旌德县人民医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6	旌德县中医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7	10 个乡镇卫生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20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0 年全县卫生健康工作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切实提升医疗服务质量，有效预防控制重大疾病，有效防控新冠肺炎疫情，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为旌德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健康保障。

一、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

1. 紧抓思想教育不放松。做好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组重要议程。

2. 全面提升基层组织战斗力。完善量化党员作用发挥评价指标体系。围绕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紧扣县委重大决策部署，加强卫生健康系统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坚持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精准对接人民群众健康需求，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

3. 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加强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加强各卫生健康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增强拒腐防变能力，严禁“微腐败”，推动“一岗双责”，强化监督，运用好执纪问责四种形态。

4. 充分激发群团组织活力。深化党群共建系列活动，开展卫生健康行业志愿服务活动。以党建带群建，群建促党建的工作理念，积极发挥群团组织作用，开展各类活动。

二、持续深化综合医改

5. 加强县级公立医院服务能力建设。加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推进县级公立医院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实行党委书

记、院长分设。推进现代医院精细化管理制度建设，完善县级公立医院治理体系建设，对医疗技术实行分类、分级管理，将重点、薄弱专科建设纳入我县项目建设范畴。

6. 实施县域医疗卫生振兴工作。围绕“县强、乡活、村稳”改革目标，提升县医院、中医院二甲内涵，积极推进仁德医院创二级医院建设。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按照“两包三单六贯通”的建设路径，促进医疗资源下沉，推进医防融合，提升县域医疗服务能力，提高县域就诊率。加快推进世行贷款医改重点项目建设，完善卫生信息化、县医院精神专科、县域医学影像诊断中心等项目建设。落实公立医院编制“周转池”，加快推进《关于进一步加强村医队伍建设实施方案》“非标”改革项目，推进村医本土化人才培养，推进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标准化服务能力建设，提高乡镇卫生院住院率和服务能力。

三、全面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7. 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加大培训力度，结合两卡制管理，做好项目培训。依托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两卡制”绩效考核模块，开展好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用好校正工分值，提高项目服务质量。

8. 全面落实国家免疫规划政策。抓好免疫规划相关指标质量提升，完成各预防接种单位冷链备用发电机的采购，同时做好信息系统、接种率、培训等基础管理工作。加强疫苗信息管理，加大督查力度，加强培训和督导，开展预防接种业务培训，提高预防接种人员业务素质。

9. 进一步加强重大疾病防治。继续抓好落实艾滋病、结核病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进一步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质量，确保重点指标符合上级要求。对县医院精神（心理）科建设继续开展每月调度，开展全县基层从事精神卫生工作人员第二期培训。

10. 加强职业健康监管。组织实施职业病防治民生工程，会同有关部门开展职业病危害事故、事件的调查处理工作，加强对全县职业病危害严重行业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防治工作的指导和协调；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入群健康管理等工作。

11. 加强传染病防控和卫生应急能力建设。继续完善《旌德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工作方案》、《旌德县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加强传染病信息报告与管理，提高传染病的报告率和及时率。强化传染病防控知识宣传，谋划开展 1 次以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或流感疫情防控等内容的应急演练，提升应急处理能力。加强医疗机构预检分诊、发热门诊、肠道门诊的建设，做好疫情监测与处置。争取项目资金支持县医院传染病区建设、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PCR 实验室改造和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项目。

四、保质保量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12. 持续解决基本医疗有保障问题。持续巩固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和村医“空白点”消除成效。建立本土化村医培养机制，计划用 2-3 年的时间与院校合作培养 50 名本土村医，从根本上解决村医严重不足和村医年龄老化服务能力弱的问题，有“百

医驻村”的镇要加强对驻村医生的日常管理，切实发挥驻村医生的驻村帮扶作用。开展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加快改善镇村医疗卫生机构设施条件，确保基本医疗有保障突出问题整改到位。

13. 开展家庭医生“应签尽签”。加强对高血压、糖尿病、结核病、严重精神障碍等慢病患者开展规范管理与健康服务，并严格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和签约协议约定的服务频次、服务内容进行履约，做实电子健康档案替代纸质档案工作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两卡制”工作。确保包括2020年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对象做到“应签尽签”。

五、进一步提升综合服务水平

14. 全面完成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工程。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先进单位工作并申报国家级评审；推动镇卫生院全面开展中药房建设和中药饮片服务工作、中医药传承教育、专长考核和“西学中”工作、中医院完成重点名中医工作室专科建设项目。

15. 进一步强化爱国卫生长效管理。结合新冠肺炎疫情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按照《宣城市健康细胞建设标准》推进“健康细胞”工程建设，持续开展城乡卫生创建行动，拟申报兴隆镇、三溪镇、孙村镇创建省级卫生镇。常态长效抓好医疗卫生机构“厕所革命”和环境卫生整治工作。

16. 继续提升计划生育和妇幼保健服务水平。实施好全面两孩政策，提高托幼机构卫生保健整体水平，促进婴幼儿照护服务深入发展，广泛开展关爱女孩、创建幸福家庭活动，全面落实计划生育各项利益导向政策，加强人口监测与形势分析。加

强妇幼保健专项技术服务和监管，认真开展新生儿疾病筛查和特殊家庭妇女“两癌”筛查工作，启动产前筛查工作。

17. 完善“互联网+医疗健康”支撑体系。根据安徽省《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和《安徽省智慧医疗工作三年提升计划（2018-2020）实施方案》要求，完善全民健康信息化平台、助手机器人、基层 HIS（医院管理）系统的升级。全面实施医疗机构移动支付，开展智慧医院创建，改造县人民医院和县中医院居民电子健康卡应用环境，全面建设村卫生室卫生专线。

六、完善社会养老保障体系

18. 扎实推进医养深度融合。积极争创省级医养结合示范县，进一步完善医养结合政策体系、标准规范和管理制度建设。支持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结合县医院综合楼扩建项目，增设医养结合病床 100 张。完成旌阳镇、庙首镇、三溪镇三所敬老院升级改造，配备医务室，常态化开展各类医疗、健康宣传等服务，实现农村敬老院规范化医务室全覆盖。继续实施“银龄安康行动”，做好各项惠老政策和惠老实事的落实。

七、加强卫生健康行业治理能力

19. 深化政务服务。加大政务公开力度，提升政务服务效率，深化“放管服”改革，实现“一窗受理，全程通办”。加快“证照分离”改革，优化完善行政许可告知承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细化具体监管措施。建立健全信用体系工作机制，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精简受理材料，优化办理流程。全面

落实医疗机构、医师、护士电子化注册。

20. 确保稳定安全。扎实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规范做好信访投诉接待工作，促进群众合理诉求及时解决。深入开展平安医院建设，持续加强《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宣传贯彻，规范开展医疗事故鉴定工作。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持续开展安全生产监管、督查和宣传教育，强化消防安全能力建设，杜绝安全事故发生。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16.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9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86.5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2.9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2216.47	本年支出小计		2216.47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216.47	支出总计		2216.47	

部门公开表 2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86.56	1886.5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57.71	157.71	
2100101	行政运行	157.71	157.71	
21002	公立医院	28.00	28.00	
2100201	综合医院	14.06	14.06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3.94	13.94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17.90	1017.9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017.90	1017.90	

21004	公共卫生	647.95	647.95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63.56	263.56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02.27	102.27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255.12	255.1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2.00	22.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00	5.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1.00	21.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6.00	6.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5.00	15.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4.00	14.0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4.00	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36.99	136.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6.99	136.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75	22.7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4.24	114.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92	192.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92	192.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2.92	192.92	
	合计	2216.47	2216.47	

部门公开表 3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00.36
30101	基本工资	833.94
30102	津贴补贴	74.53
30103	奖金	66.14
30104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304.70
30107	绩效工资	490.2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2
30201	办公费	8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9.91
30301	离休费	9.51
30302	退休费	124.78
30303	辞职费	2.70
30311	住房公积金	192.92
合计		2216.47

部门公开表 4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 “旌德县卫健委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旌德县卫健委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16.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203.4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其他收入	15916.32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9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300.2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2.9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18336.19	本年支出小计	2010.19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财政专户	
其他	294	其他	
收入总计	18630.19	支出总计	18630.19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公开表 7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300.28	294.00	1886.56			203.40	15916.32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46.04	198.00	157.71			40.00	150.33
2100101	行政运行	546.04	198.00	157.71			40.00	150.33
21002	公立医院	13440.00		28.00				13412.00
2100201	综合医院	9840.00		14.06				9825.94
2100202	中医医院	3600.00		13.94				3586.06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180.00		1017.90				2162.1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180.00		1017.90				2162.10
21004	公共卫生	1099.24	96.00	647.95			163.40	191.89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77.50	35.54	263.56			13.40	165.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33.90	4.74	102.27				26.89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460.84	55.72	255.12			15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2.00		22.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00		5.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1.00		21.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6.00		6.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5.00		15.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4.00		14.0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4.00		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36.99		136.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6.99		136.9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75		22.7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4.24		114.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92		192.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92		192.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2.92		192.92				
	合 计	18630.19	294	2216.47			203.4	15916.32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
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300.28	18300.28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46.04	546.04	
2100101	行政运行	546.04	546.04	
21002	公立医院	13440.00	1344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9840.00	9840.00	
2100202	中医医院	3600.00	360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180.00	318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180.00	3180.00	
21004	公共卫生	1099.24	1099.2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77.50	477.5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33.90	133.9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460.84	460.8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2.00	22.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00	5.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1.00	21.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6.00	6.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5.00	15.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4.00	14.0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4.00	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36.99	136.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6.99	136.9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75	22.7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4.24	114.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92	192.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92	192.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2.92	192.92	

合计	18630.19	18630.19	
----	----------	----------	--

部门公开表 9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部门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非税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09				109
通用设备	60				60
专用设备	22				22
家具用具	13				13
办公消耗用品	8				8
修缮工程	6				6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	购买方式	购买服务起止时间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其他收入
基本公共服务	非政府采购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847	847			
乡村医生补助	非政府采购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63	63			
婚检	非政府采购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3	13			
孕检	非政府采购	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28	28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216.47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6.4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2216.47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99 万元，占 6.18%；卫生健康支出 1886.56 万元，占 85.12%；住房保障支出 192.92 万元，占 8.7%。

二、关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6.47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拨款减少 71.25 万元，下降 3.1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新农合划给县医保局。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99 万元，占 6.18%；卫生健康支出 1886.56 万元，占 85.12%；住房保障支出 192.92 万元，占 8.7%。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0 年预算 0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0 年预算 0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0 年预算 136.99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3.81 万元，增长 2.86%，增长原因主要是增加离退休费用。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 年预算 192.92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1.83 万元，下降 0.94%，下降原因主要是机构改革新农合划给县医保局。

三、关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216.47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1800.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8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9.91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四、关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 2020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旌德县卫健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收支总预算 18630.1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医疗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

括：一般公共服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等。

七、关于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收入预算 18630.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16.47 万元，占 11.89%，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71.25 万元，下降 3.11%，下降原因主要是机构改革新农合划给县医保局；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203.4 万元，占 1.09%，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193.4 万元，增长 1934%，增长原因主要是 2019 年列入财政预算管理。

八、关于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支出预算 18630.19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2269.78 万元，增长 13.87%，增长原因主要是医院业务收入增长。其中，基本支出 18630.19 万元，占 100%，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无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二）机关运行经费。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57.71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24.49 万元，下降 13.44%，下降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三）政府采购情况。

旌德县卫健委 2020 年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旌德县卫健委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5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9 台（套）。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旌德县卫健委 0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反映省财政厅用于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

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